

**乐山市住房保障和房地产
事务中心 2025 年
单位预算**

目录

第一部分 乐山市住房保障和房地产事务中心概况

-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 二、单位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乐山市住房保障和房地产事务中心 2025 年

单位预算表

- 一、单位收支总表
- 二、单位收入总表
- 三、单位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单位经济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三、单位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四、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五、政府采购预算表

第三部分 乐山市住房保障和房地产事务中心 2025 年
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乐山市住房保障和房地 产事务中心概况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乐山市住房保障和房地产事务中心职能简介。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相关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负责市本级房屋交易管理；负责市本级房屋楼盘表管理和面积管理；承办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乐山市住房保障和房地产事务中心 2025 年重点工作。

一是进一步做好房屋面积测绘成果审核管理。加强楼盘表数据规范录入，统一业务中涉及房屋性质、房屋类型、房屋用途、规划用途的数据标准，确保商品房预售系统数据库、不动产登记数据库与楼盘表数据库有效衔接，推动商品房预售和不动产登记工作高效开展。进一步加强房产测绘监督管理和建立房产测绘市场信用体系，保护房屋权利人的合法权益，规范房产测绘行为，提高房产测绘成果质量。

二是配合做好乐山智慧房产服务平台升级改造。打造一站式住房服务平台，实现房屋交易（商品房、存量房、房屋租赁）网上签约“掌上办理、异地不见面办理”，实现互联网掌上快捷进行房产查询、房地产交易、物业管理、维修资金等业务预约办理。

三是继续做好政务服务工作。加强窗口工作人员的管理和教育，进一步提升责任意识、纪律意识、作风意识、服务

意识。配合做好存量房买卖水、电、气过户“一件事一次办”相关工作。

二、单位预算单位构成

乐山市住房保障和房地产事务中心属乐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下属二级预算单位。

**第二部分 乐山市住房保障和房地产
事务中心
2025 年单位预算表**

(插入本单位预算公开表，由附件 1-3 依序组成)

- 一、单位收支总表 (公开表 1)
- 二、单位收入总表 (公开表 1-1)
- 三、单位支出总表 (公开表 1-2)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公开表 2)
-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经济分类科目) (公开表 2-1)
- 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公开表 3)
- 七、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公开表 3-1)
- 八、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公开表 3-2)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公开表 3-3)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公开表 4)
-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公开表 4-1)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公开表 5)
- 十三、单位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公开表 6)
- 十四、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公开表 7)
- 十五、政府采购预算表 (公开表 8)

表 1

部门收支总表

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200.7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事业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其他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9.24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26.62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41.18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954.52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59.13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其他支出	
		二十五、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六、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十八、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200.70	本年支出合计	1,200.70
七、上年结转			
收入总计	1,200.70	支出总计	1,200.70

表 1-2

部门支出总表

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 计	1,200.70	1,142.70	58.00
					1,200.70	1,142.70	58.00
				乐山市住房保障和房地产事务中心	1,200.70	1,142.70	58.00
208	05	05	383304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8.84	78.84	
208	05	06	383304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9.42	39.42	
208	99	99	383304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99	0.99	
210	11	01	383304	行政单位医疗	21.52	21.52	
210	11	03	383304	公务员医疗补助	5.10	5.10	
211	01	01	383304	行政运行	41.18	41.18	
212	01	01	383304	行政运行	954.52	896.52	58.00
221	02	01	383304	住房公积金	59.13	59.13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金额单位：
万元

部门：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一、本年收入	1,200.70	一、本年支出	1,200.70	1,200.70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200.70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外交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公共安全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教育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科学技术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9.24	119.24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	26.62	26.62		
		节能环保支出	41.18	41.18		
		城乡社区支出	954.52	954.52		
		农林水支出				
		交通运输支出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金融支出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	59.13	59.13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他支出				
		债务还本支出				
		债务付息支出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表 3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 位 代 码	项 目 单位名称（科目）	合 计	当年财政 拨款安排	上年结转安排
类	款	项					
				合 计	1,200.70	1,200.70	
					1,200.70	1,200.70	
				乐山市住房保障和房地产事务中心	1,200.70	1,200.70	
208	05	05	383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8.84	78.84	
208	05	06	383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9.42	39.42	
208	99	99	383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99	0.99	
210	11	01	383	行政单位医疗	21.52	21.52	
210	11	03	38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10	5.10	
211	01	01	383	行政运行	41.18	41.18	
212	01	01	383	行政运行	954.52	954.52	
221	02	01	383	住房公积金	59.13	59.13	

表 3-1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部门：

金额单位：万
元

科目编码		项 目		基本支出		
类	款	单位代 码	单位名称（科目）	合计	人员经 费	公用经费
			合 计	1,142.70	884.97	257.74
				1,142.70	884.97	257.74
		383304	乐山市住房保障和房地产事务 中心	1,142.70	884.97	257.7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53.77	853.77	
301	01	30101	基本工资	203.23	203.23	
301	02	30102	津贴补贴	122.28	122.28	
301	02	3010201	地方津贴补贴	122.28	122.28	
301	03	30103	奖金	167.26	167.26	
301	03	3010301	年终一次性奖金	16.94	16.94	
301	03	3010302	行政基础绩效奖	150.32	150.32	
301	0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	78.84	78.84	
301	09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9.42	39.42	
301	1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1.52	21.52	
301	11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10	5.10	
301	1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99	0.99	
301	12	3011201	工伤保险	0.99	0.99	
301	13	30113	住房公积金	59.13	59.13	
301	99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56.00	156.00	
301	99	3019901	直接聘用人员经费	156.00	156.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88.94	31.20	257.74
302	01	30201	办公费	32.50		32.50
302	01	3020101	日常办公用品	27.50		27.50
302	01	3020102	书报杂志	5.00		5.00
302	02	30202	印刷费	2.00		2.00
302	02	3020201	办公印刷费	2.00		2.00
302	05	30205	水费	4.50		4.50
302	05	3020501	办公卫生用水	2.00		2.00
302	05	3020502	饮用水	2.50		2.50
302	06	30206	电费	15.00		15.00
302	06	3020601	办公用电费	15.00		15.00
302	07	30207	邮电费	9.20		9.20
302	07	3020701	邮寄费	0.20		0.20

302	07	3020702	电话费	4.00		4.00
302	07	3020705	网络通讯费	5.00		5.00
302	11	30211	差旅费	8.70		8.70
302	11	3021101	差旅城市间交通费	1.50		1.50
302	11	3021102	差旅住宿费	2.50		2.50
302	11	3021103	差旅伙食补助费	2.90		2.90
302	11	3021104	差旅公杂费	1.80		1.80
302	13	30213	维修（护）费	16.00		16.00
302	13	3021301	办公设备维修（护）费	8.00		8.00
302	13	3021312	零星维修（护）费	8.00		8.00
302	15	30215	会议费	0.50		0.50
302	15	3021501	三类、四类会议费	0.50		0.50
302	16	30216	培训费	1.00		1.00
302	16	3021699	其他培训费	1.00		1.00
302	17	30217	公务接待费	1.00		1.00
302	17	3021701	公务接待费	1.00		1.00
302	26	30226	劳务费	52.20	31.20	21.00
302	26	3022601	劳务派遣人员经费	31.20	31.20	
302	26	3022602	食堂服务经费	20.00		20.00
302	26	3022699	其他劳务费	1.00		1.00
302	27	30227	委托业务费	8.00		8.00
302	27	3022701	零星委托业务费	8.00		8.00
302	28	30228	工会经费	16.59		16.59
302	28	3022801	工会经费（比例）	6.51		6.51
302	28	3022802	工会经费（补充）	10.08		10.08
302	29	30229	福利费	9.77		9.77
302	39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8.50		38.50
302	39	3023901	公务交通补贴	35.50		35.50
302	39	3023903	租车费用	3.00		3.00
302	99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3.48		73.48
302	99	3029901	离退休人员活动费	2.72		2.72
302	99	3029902	午餐补助费	51.48		51.48
302	99	3029905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5.76		5.76
302	99	3029998	公用经费预留	5.52		5.52
302	99	30299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00		8.00

表 3-2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金额
类	款	项			
				合 计	58.00
					58.00
				乐山市住房保障和房地产事务中心	58.00
				行政运行	58.00
212	01	01	383304	网络运行及维护费	36.00
212	01	01	383304	物业管理费（市房产中心）	22.00

表 3-3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科目）	当年财政拨款预算安排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合 计	1.00					1.00
		1.00					1.00
383304	乐山市住房保障和房地产事务中心	1.00					1.00

表 5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

金额单位：万
元

项 目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单位代 码	单位名称（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 计			

单位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2025 年度）

金
额
万
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数	年度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指标方向性
383-乐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70.29									
383304-乐山市住房保障和房地产事务中心	51110022T000000383277-网络运行及维护费	48.29	智慧房产平台维护费 15 万，网络维护费 13.2 万，智慧房产等保测评 12 万，核心路由器 市公安局下发《关于开展全市重要信息系统等级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房产行业电子政务平台、等保测评、网络运维费（个）	=	20	个 （套）	20	正向 指标

		<p>测评工作的通知》，要求每年完成当年的信息系统网络安全测评工作，对测评不达标、影响全市综治考评的，将对该单位予以扣分，因未履行网络责任导致发生网络安全事故的，将追究相关责任人责任。“乐山智慧房产服务平台”属于三级信息系统，必须每年进行一次测评，确保平台安全稳定运行。“乐山智慧房产服务平台”包括3大系统(房屋交易市场监管、保障性住房管理、维修基金管理)，11个子系统，2013至2016年分期建设完成。业务包括商品房预售许可、商品房现售备案、新</p>		<p>质量指标</p>	<p>房产电子政务平台、等保测评、网络运维费故障率</p>	<p>≤</p>	<p>10</p>	<p>%</p>	<p>10</p>	<p>反向指标</p>
				<p>时效指标</p>	<p>房产行业电子政务平台、等保测评、网络运维费及时率</p>	<p>=</p>	<p>20</p>	<p>%</p>	<p>20</p>	<p>正向指标</p>
			<p>效益指标</p>	<p>社会效益指标</p>	<p>房产行业电子政务平台、等保测评、网络运维费管理信息率</p>	<p>≥</p>	<p>30</p>	<p>%</p>	<p>30</p>	<p>正向指标</p>

		<p>建商品房买卖合同网签备案、新建商品房资金监管、企业信用管理、存量房买卖合同网签备案、租赁合同网签备案、房屋面积管理、个人住房信息管理查询（含领导干部房产核查）、档案管理利用、住房保障和公租房管理、房地产市场日报月报、物业管理、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管理。该系统承担着全市（含区、市、县）房屋交易管理、房地产市场监管任务，依据法规政策进行信息公示、查询、业务办理、业务审核和统计监管等，存有大量的房产相关的市场信息和公民个人数据</p> <p>使用乐山智慧房产服务平台部门包括省建设厅、市委组织部、市住建局、市公积金中心、市税务局、市不动产登记中心、高新区不动产登记中心、</p>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单位满意度	≥	10	%	10	正向指标
--	--	---	-------	-----------	---------	---	----	---	----	------

		市房产中心、城投公司、各区市县住建房产部门、各金融机构、开发公司、中介公司、测绘公司和各社区。设备使用 10 年以上,网络通讯不稳定,影响房地产业务办理.互联网专线 电子政务外网专线									
51110022T000004997020 -物业管理费（市房产中心）	22.00	市房产中心 2022 年与乐山市聚友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签订《物业服务协议》，物业费 18333 元/月，12 个月年度费用为 21.9996 万元，共派遣保安、保洁人员 7 人，服务范围为新广场办公楼（嘉兴路 29 号）、市政服务中心办证大厅部分和 4、6 楼办公区域（春华路 548 号）。2023 年，市房产中心拟参照 2022 年物业费标准，与乐山市聚友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续签《物业服务协议》，年度物业费控制在 22 万元以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服务面积	=	6000	平方米	20	正向指标	
				质量指标	服务、维修质量	≥	98	%	20	正向指标	
				时效指标	服务维修时效	≥	98	%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群众办事环境干净整洁	≥	98	%	30	正向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率	=	100	%	10	正向指标	

**第三部分 乐山市住房保障和房地
产事务中心
2025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市房产中心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城乡社区支出、住房保障支出。市房产中心 2025 年收支预算总数 1200.70 万元，比 2024 年收支预算总数增加 2.21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预算编制口径调整增支。

（一）收入预算情况

市房产中心 2025 年收入预算 1200.70 万元，其中：上年结转 0 万元，占 0%；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142.70 万元，占 95.17%；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58 万元，占 4.83%。

（二）支出预算情况

市房产中心 2025 年支出预算 1200.7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142.70 万元，占 95.17%；项目支出 58 万元，占 4.83%。

二、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市房产中心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数 1200.70 万元，比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数增加 2.21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预算编制口径调整增支。

收入包括：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200.70 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9.24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6.62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954.52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59.13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41.18 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市房产中心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1200.70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数增加 2.21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预算编制口径调整增支。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9.25 万元，占 9.93%；卫生健康支出 26.62 万元，占 2.22%；城乡社区支出 995.70 万元，占 82.93%；住房保障支出 59.13 万元，占 4.92%。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类）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5 年预算数为 937.70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等公用经费。

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5 年预算数为 78.84 万元，主要用于：实施养老保险制度后，按规定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5 年预算数为 39.42

万元，主要用于：实施养老保险制度后，按规定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4.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2025年预算数为0.99万元，主要用于：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支出。

5.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5年预算数为21.52万元，主要用于：单位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6.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卫生健康支出（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5年预算数为5.1万元，主要用于：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支出。

7.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项）：2025年预算数为58万元，主要用于：物业管理费、网络运行维护费等支出。

8.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5年预算数为59.13万元，主要用于：单位按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市房产中心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1200.70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884.97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

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直接聘用人员经费等支出。

公用经费 257.7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培训费、会议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支出。

项目经费支出 58 万元。

五、“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市房产中心 2025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 1 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 1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0 万元。2025 年市级年初单位预算暂不编列因公出国（境）经费。执行中，市级单位确需执行出国（境）任务和计划的，按照“一事一议”的方式按程序报批后安排经费。

（一）公务接待费较 2024 年预算持平。

2025 年公务接待费计划用于执行接待考察调研、检查指导等公务活动开支的用餐费支出等。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单位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拨款安排支出。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2025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情况说明

市房产中心 2025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5 年市房产中心参公管理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为 257.74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22.34 万元，增长 9.49%。主要原因是单位新进人员增加运行办公经费等。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5 年市房产中心无政府采购项目，未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2024 年单位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及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5 年市房产中心开展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 10 个，涉及预算 1200.70 万元。其中：人员类项目 5 个，涉及预算 884.97 万元；运转类项目 3 个，涉及预算 257.74 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 2 个，涉及预算 58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 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指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

(七)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八)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九)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含职业年金补记支出)。

(十)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十一)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财政单位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十二)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财政单位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十三)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财政单位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十四)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五)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六)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

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七) 三公经费：纳入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单位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